

電話：29810432
傳真：29816345



地址：長洲國民路三十號

家長對學童參與體育課及體育活動意見書

各位家長：

本校欲使學生達致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的均衡發展，經常參與適量的體育運動，對兒童之身心健康，皆有甚大價值。校方為了更全面了解貴子弟的健康情況，並在意外發生時，能為貴子弟提供最適切的協助，故請家長協助提供以下資料。

如家長現時同意貴子弟參與體育活動，日後發現貴子弟偶有身體不適而需暫時或長期停止體育活動時，請立刻通知本校。如有懷疑，請即諮詢醫生意見。請家長盡快填妥以下回條，學生方能參與體育課。

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



國民學校校監 翁志明
校長 郭婉琪 謹啟

✂

學童參與體育課及體育活動意見書《回條》

通告第 11/22 號
(全校學生適用)

國民學校校長：

(甲部) 本人已知悉本通告內容。

(乙部) 參與體育課(必須填寫，請在適用方格內加『✓』)

學生適宜上體育課及體育課外活動。

學生患有_____，請豁免學生上體育課及體育課外活動。(需附醫生證明)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學號：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二年九月 日